
99年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應變作為檢討與策進報告

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
99年12月28日

簡報大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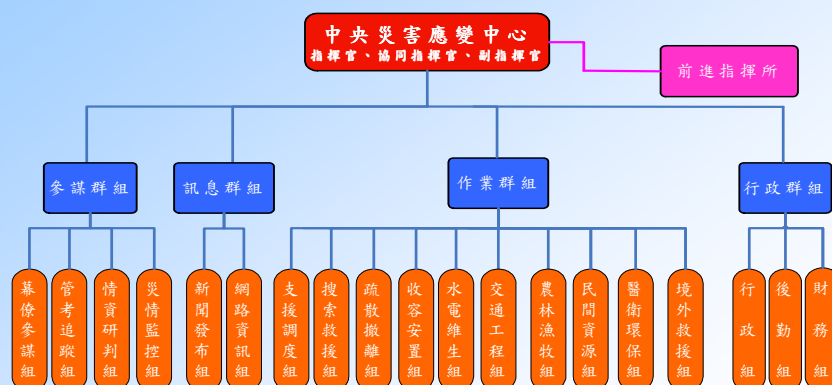
- 前言
- 開設運作情形
- 災情及應變處置
- 檢討與建議

壹、前言

- 配合災害防救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方向，行政院於5月18日核定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陳報修正「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
- 修正重點為將原有14個功能分組修正為19個功能分組，並分為參謀、訊息、作業及行政等4群組及前進指揮所，並律定各功能分組作業事項。
- 99年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計有「0726豪雨水災」等7次開設，由相關部會及參與單位全力執行各項災害應變作為。

壹、前言

應變中心架構



貳、開設運作情形

一、99年應變中心成立期間統計

	應變中心	主導部會	開設時間	撤除時間	開設時數
1	0726豪雨水災	經濟部	7月27日12:00	7月29日08:00	44
2	南修颱風	內政部	8月30日22:30	8月31日20:30	20
3	萊羅克颱風	內政部	8月31日20:30	9月02日14:30	42
4	莫蘭蒂颱風	內政部	9月09日10:00	9月10日11:30	25
5	凡那比颱風	內政部	9月18日00:30	9月21日18:00	90
6	1017豪雨	經濟部	10月17日21:00	10月21日02:30	77
7	梅姬颱風	內政部	10月21日02:30	11月05日18:00	256
				總計	554

貳、開設運作情形

二、99年颱風強度、警報與地方政府應變中心成立情形

應變中心	強度	警報類型	地方政府應變中心成立情形	備註
0726豪雨水災	-	-	苗栗縣以南等10個縣市政府二級開設	
南修颱風	輕度	海上陸上	12縣市成立應變中心	解除颱風警報後同時發布萊羅克海上颱風警報
萊羅克颱風	輕度	海上陸上	12縣市成立應變中心	
莫蘭蒂颱風	輕度	海上陸上	9縣市成立應變中心	
凡那比颱風	中度	海上陸上	全國各縣市皆成立應變中心	99年唯一中心登陸本島之颱風
1017豪雨	-	-	臺北縣、宜蘭縣、花蓮縣及臺東縣等4縣市成立應變中心	10月21日2時30分發佈梅姬颱風警報
梅姬颱風	中度	海上陸上	18縣市成立應變中心	

貳、開設運作情形

三、99年長官蒞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應變中心	視察長官		
	總統	院長	副院長
0726豪雨水災	-	1	1
南修及萊羅克颱風	1	2	4
莫蘭蒂颱風	-	2	3
凡那比颱風	4	5	9
1017豪雨	3	5	9
梅姬颱風	3	5	13
合計	11	20	39

貳、開設運作情形

四、99年應變中心運作期間各項會議統計

應變中心	工作會報 (次)	情資研判會議 (次)	傳真通報 (份)	記者會 (次)
0726豪雨水災	3	7	7	-
南修及萊羅克颱風	8	8	14	3
莫蘭蒂颱風	3	4	8	3
凡那比颱風	9	9	24	5
1017豪雨	6	6	11	-
梅姬颱風	12	11	43	8
合計	41	45	107	19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一、99年兩次嚴重災情

1. 凡那比颱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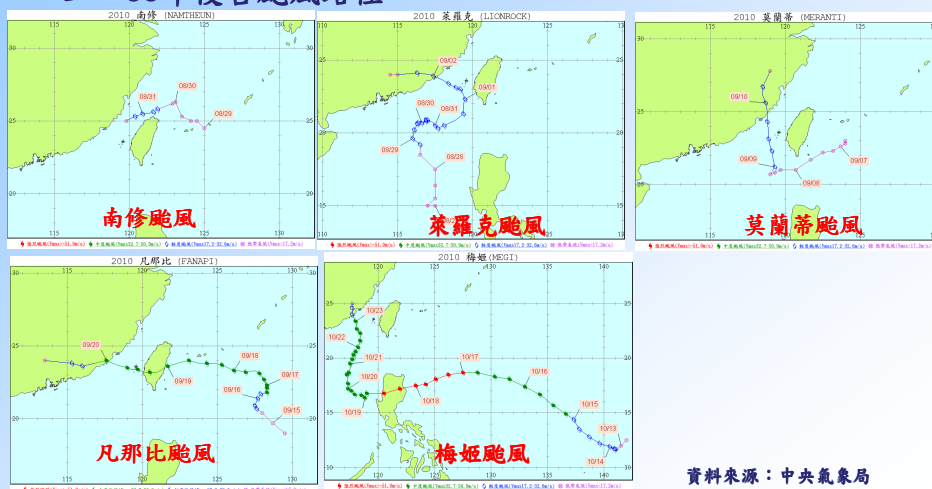
9月19日凡那比颱風由花蓮縣豐濱鄉附近登陸後，造成台南縣市、高雄縣市及屏東縣大面積淹水。

2. 梅姬颱風：

10月21日梅姬颱風外圍環流對宜蘭地區帶來超大豪雨，蘇澳雨量站時雨量達181.5毫米，造成宜蘭縣境內3人溺斃，蘇澳鎮市區嚴重淹水及白雲寺旁土石掩埋9人，以及蘇花公路崩坍包含大陸旅行團等26人死亡。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二、99年侵台颱風路徑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三、極端降雨---1小時累積雨量排序

排序	雨量站名	發生日期	天氣系統	雨量(毫米)
1	澎湖	1974/07/06	西南氣流	214.8
2	彭佳嶼	2002/07/10	娜克莉颱風	186.0
3	蘇澳	2010/10/21	梅姬颱風及東北季風	181.5
4	新城	2005/10/02	龍王颱風	167.5
5	南區氣象中心	1947/07/29	西南氣流	163.3
6	東吉島	1987/05/18	鋒面	158.0
7	恆春	2005/09/23	丹瑞颱風	156.5
8	南港	2004/09/11	海馬颱風	151.5
9	春日	2003/08/03	莫拉克颱風	150.5
10	大武	1956/04/23	賽洛瑪颱風	148.2

資料來源：中央氣象局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四、極端降雨---6小時累積雨量排序

排序	站名	發生日期	天氣系統	雨量(毫米)
1	瑪家	2010/09/19	凡那比颱風	626.5
2	阿里山	1996/07/31	賀伯颱風	616.5
3	阿里山	1996/08/01	賀伯颱風	608.0
4	彭佳嶼	2002/07/10	娜克莉颱風	605.5
5	奮起湖	1996/08/01	賀伯颱風	579.0
6	甲仙	2008/07/17	卡玫基颱風	577.5
7	北寮	2008/07/17	卡玫基颱風	573.0
8	新發	2008/07/17	卡玫基颱風	567.0
9	北寮	1997/08/29	卡絲颱風	566.5
10	奮起湖	1996/07/31	賀伯颱風	564.5

資料來源：中央氣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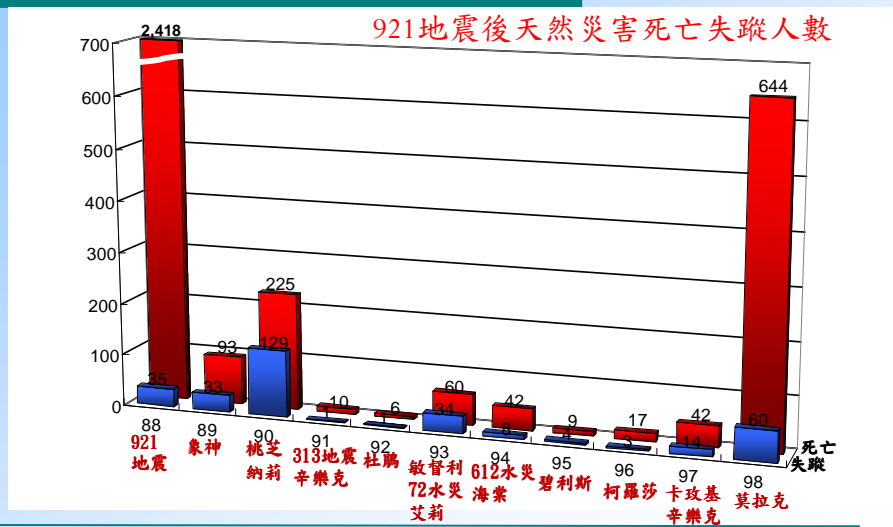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五、極端降雨--- 24小時累積雨量排序

排序	雨量站名	發生日期	天氣系統	雨量(毫米)
1	阿里山	1996/07/31	賀伯颱風	1748.5
2	阿里山	2009/08/08	莫拉克颱風	1623.5
3	石碇龍	2009/08/08	莫拉克颱風	1583.5
4	奮起湖	2009/08/08	莫拉克颱風	1572.0
5	南天池	2009/08/08	莫拉克颱風	1448.5
6	尾寮山	2009/08/07	莫拉克颱風	1414.0
7	尾寮山	2009/08/08	莫拉克颱風	1402.0
8	馬頭山	2009/08/08	莫拉克颱風	1378.5
9	溪南	2009/08/08	莫拉克颱風	1340.5
10	御油山	2009/08/08	莫拉克颱風	1291.0

資料來源：中央氣象局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五、99年天然災害死亡人數及原因(應變中心開設期間)

災害名稱	死亡總數	死亡原因				受傷
		溺斃	土石掩埋	公路崩坍	其它	
凡那比颱風	2	1	-	-	1	111
梅姬颱風	38	3	9	26	-	96
合計	40	4	9	26	1	207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六、99年預防性疏散撤離及收容安置(應變中心開設期間)

災害名稱	撤離人數 (人)	開設收容所數 (處)	收容人數 (人)
南修及萊羅克颱風	1,891	10	968
莫蘭帝颱風	919	7	700
凡那比颱風	16,568	159	7,211
1017豪雨及梅姬颱風	3,453	28	1,877
合計	22,831	204	10,756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七、99年維生管線災情(應變中心開設期間)

災害名稱	自來水停水 (戶數)	電力停電 (戶數)	市話 (戶數)	基地台 (處)
0726豪雨水災	560	-	-	10
南修及萊羅克颱風	-	-	-	19
莫蘭蒂颱風	-	-	406	11
凡那比颱風	17,577	930,810	12,385	1777
1017豪雨	718	-	-	-
梅姬颱風	2,570	16,965	12,950	70
合計	20,865	947,775	25,335	1,847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八、99年道路橋梁災情(應變中心開設期間)

災害名稱	國道	省道	縣道	鄉道	市區道路	原民道路	小計
0726豪雨水災	-	12	3	-	-	-	15
南修及萊羅克颱風	-	6	-	-	-	-	6
莫蘭蒂颱風	-	8	-	-	-	1	9
凡那比颱風	3	55	12	-	-	-	70
1017豪雨及梅姬颱風	1	28	4	12	1	-	46
合計	4	109	19	12	1	1	146

單位：處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九、99年天然災害農業災損統計(應變中心開設期間)

災害名稱	災損金額
0726豪雨	5,580萬1000元
南修及萊羅克颱風	1,205萬9000元
莫蘭蒂颱風	1,520萬3000元
凡那比颱風	45億1,649萬5000元
1017豪雨及梅姬颱風	1億3,589萬9000元
合計	47億3,545萬7000元

參、災情及應變處置

十、99年國軍支援人力及機具(應變中心開設期間)

災害名稱	兵力 (人次)	車輛 (車次)	航空器 (架次)	船艦 (艘次)
0726豪雨水災	3,087	265	-	28
南修及萊羅克颱風	882	89	-	-
莫蘭蒂颱風	18,740	28	-	-
凡那比颱風	53,761	2,893	22	77
1017豪雨及梅姬颱風	45,582	832	165	67
合計	122,052	4,107	187	172

肆、檢討與建議

一、配合組織調整及運作狀況，檢討進駐單位及功能分組

- 現行作業要點計有19個功能分組，經本年度運作，相關功能編組運作情形可進行修正，如疏散撤離組及收容安置組有其連動關係，可整併為一，另各功能編組應訂定細部作業規定。
- 配合災害防救組織調整及實際發揮功能，如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等部分進駐編組單位可配合調整，免進駐應變中心。

肆、檢討與建議

二、加強新聞處理機制

- 有關新聞發布及程序，務必依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新聞處理作業標準程序」辦理，並建議新聞局參與情資研判會議，以瞭解最新氣象狀況及災情預判等，利於各項新聞發布作業。
- 前進指揮所新聞處理，建議由各中央災害業務主管機關依據「行政院所屬機關危機事件處理作業原則」辦理。

肆、檢討與建議

三、強化情資研判作業，提供中央及地方應變中心分析資訊

- 為增進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情資研判作業效能，以充分瞭解情資研判資訊之內涵與產出，建議明年汛期前召開情資研判研習。
- 針對各參與單位之情資研判作業需求、資料精度品質、作業機制與運作方式、研判技術與方式、災情通報、情資展示介面與未來修正方向等進行檢討與溝通，以及強化對地方政府情資研判資料之分享機制。

恭請 裁示